

江信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0年第2次）

编制日期：2020年12月02日

送出日期：2020年12月0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江信一年定开	基金代码	003390/003390
基金管理人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4月1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每12个月开放一次，每个开放日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12个月的月度对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期为10个工作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郑昱	2017年04月17日		2000年12月01日
杨淳	2017年04月17日		2007年07月01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合同将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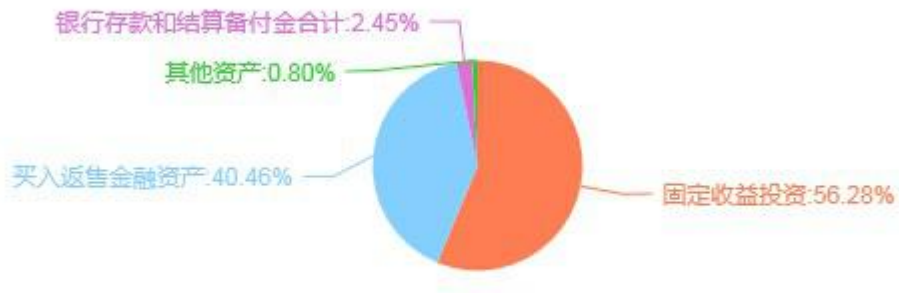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p>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本基金不参与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不直接从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p>

	<p>益类资产，但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和因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p> <p>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一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一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信用类债券，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信用债券相对央行票据、国债等利率产品的信用利差是本基金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来源，本基金将积极投资信用债券，获取信用利差带来的高投资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p>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00930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19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投资人在申购本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间	赎回费率
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后续开放期赎回的份额	0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	1.5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10%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本基金每年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在非开放期间将无法进行申购、赎回。

2、本基金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

3、本基金开放期可能出现巨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进而出现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风险。

4、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二、本基金除特有的风险外，还面临着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大额赎回风险、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之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xfund.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622-0583：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